

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105-108年)

壹、依據

依「高雄市政府第四階段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培養本處同仁性別意識，使具備性別關懷及培養國際觀，進而提昇城市競爭力。
- 二、在制定法令、政策、方案計畫及資源分配時，納入性別觀點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高雄市政府政風處各科室同仁。

肆、實施日期：105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。

伍、實施內容與辦理單位：

一、強化本處性別平等執行小組運作功能

- (一)辦理單位：本處人事管理員。
- (二)辦理內容：成立本處性別平等工作執行小組，定期召開會議檢視提供本處推動性別主流化之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，並得視業務需要召開臨時會議，以持續推動各項措施，並督促各單位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，以提升與落實性別主流化之執行成效。

二、精進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

- (一)辦理單位：本處各科室。
- (二)辦理內容：
 1. 提報整體計畫與制定(修正)自治條例，應依「本府訂定之性別影響評估SOP流程」辦理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程序參與並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。
 2. 擬定施政計畫與重要方案時，應蒐集相關性別統計，諮詢性別平等專家意見並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，促進各項計畫與方案具備性別觀點。

三、運用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政策方案規劃及成效評估

(一)辦理單位：本處各科室，會計員彙整。

(二)辦理內容：

1. 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修正與更新，充實性別統計資料之完整性。
2. 利用性別統計資料及相關資訊，運用統計性別分析資料於計畫制定與執行之過程。

四、加強性別預算

(一)辦理單位：本處各科室，會計員彙整。

(二)辦理內容：研提整體計畫或其他計畫各階段時，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（依研考會訂定之sop及檢視表），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。

五、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

(一)辦理單位：本處人事管理員。

(二)辦理內容：針對本處各科室同仁，以專題演講、網絡研習、讀書會或工作坊等方式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，每人每年須完成2小時訓練時數，內容包含CEDAW及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介紹，以提升本府同仁運用性別主流化工作辦理CEDAW要求各項措施之能力。

陸、經費來源

由本處各科室納入年度預算。

柒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加強本處同仁性別平等意識，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。
- 二、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本處各項政策、方案、計畫、預算及法案當中。

捌、本案奉核後據以實施，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。